

中共淮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发〔2015〕41号

中共淮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淮北师范大学 关于全面开展安全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 和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开展学校安全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和专项整治行动的紧急通知》（皖教秘思政〔2015〕33号）要求，学校决定全面开展安全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和专项整治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重要指示精神 and 省委、省政府、省政府安委会和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深入开展以危险化学品安全为重点的，覆盖消防、校车、食品安全、

校园安全、校舍安全及特种设备安全等领域的全方位、立体式的“打非治违”和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排查整治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落实安全管理工作责任，强化安全管理措施，增强广大师生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提高学校安全管理工作水平，坚决防范各类影响校园安全和社会稳定的突发事件发生，切实保障我校秋季学期入学及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确保广大师生生命财产安全。

二、主要内容和责任分工

（一）全面开展安全大检查，切实推进安全责任落实

新学期开学前后，进行一次大规模、拉网式的安全大检查。检查规章制度落实情况，进一步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检查安全隐患，重点对学生宿舍、教室、实验室（包括实验室各种危化药品以及各种易燃易爆药品等）、食堂等进行全方位大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及时采取措施，立即整改。坚决遏制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坚决杜绝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坚决防范各类影响校园安全和社会稳定的突发事件发生，确保校园及师生安全，确保学校开学平稳有序。

（二）突出重点领域专项排查整治，深入开展“打非治违”

1.加强危化品、易燃易爆品和特种设备设施排查整治。重点对学校实验研究场所、教学实验室、实验用品仓库以及校医院、食堂等涉及重点危化品和易燃易爆物品区域进行全面深入排查，着重检查相关人员的培训管理、规范操作情况，

着重检查涉及有毒、有害实验品和易燃易爆物品的生产、购买、登记、储存、领用、使用、废弃品处置备案等制度、工作机制和责任落实情况，定期组织排查实验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情况，确保重点部位自动监控、泄漏检测报警、通风、防火防爆设施设置配备到位，正常运行。加强学校特种设备设施排查整治，以锅炉、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及电网线路、水电气等设施为重点，着重检查特种设备岗位责任、隐患治理、应急救援等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牵头校领导：蔡雷、李福华；责任单位：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后勤服务集团、滨湖校区管理办**）

2.加强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加强消防安全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要求配备消防控制系统和消防设施、器材，定期更新维护，确保校园内消防通道畅通，并按照《安徽省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规范》要求，落实各项管理制度。（**牵头校领导：李福华；责任单位：保卫处**）

3.加强校舍安全排查整治。对学校校舍及附属设施、毗邻校园周边建筑设施等进行全面深入安全排查。凡校园内的D级危房必须立即拆除。对可能危及校园安全，产权不属于学校的校园周边建筑设施和地质灾害隐患等，要及时与相关产权单位或主管部门沟通，妥善处置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及时更新录入校舍信息和建立完善校舍安全档案，坚决杜绝

危旧校舍带病使用、隐患校舍违规使用。（牵头校领导：李铁范、蔡雷；责任单位：国资处、滨湖校区建设办）

4.加强校车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面排查校车安全隐患，严格执行校车使用许可制度、校车安全管理责任制度、校车定期检验制度等校车管理制度，严禁聘用没有规定资质的校车驾驶员，严禁校车违规超载、危险驾驶。（牵头校领导：王磊、蔡雷；责任单位：学校办公室、滨湖校区管理办）

5.加强食品安全和卫生工作排查整治。全面检查学校食堂人员卫生、环境卫生以及食品原料采购、存储、加工、销售等各环节食品安全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做好新学期食堂设施设备调试及餐具、供水设施及饮水设备的清洁、消毒及安全防护工作。全面清理校内饮食摊点。高度重视结核病、流脑、流感等传染病的防控工作，按照要求对学生进行入学体检，建立并保管好学生健康档案。（牵头校领导：蔡雷、李福华；责任单位：后勤管理处、后勤服务集团、滨湖校区管理办、保卫处）

6.加强学校治安防控和交通安全排查整治。加强校园安全防护标准化建设，按照《安徽省综治办安徽省公安厅关于加强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防控网建设的意见》要求，提高校园人防、技防、物防水平，要健全门卫门禁管理制度和校园巡查制度，确保学校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要通道等视频监控全覆盖并保证正常运转。加强校园交通安全管

理，规范行车道路，健全行车交通标识。（**牵头校领导：李福华；责任单位：保卫处**）

7.加强校园周边安全排查整治。加强对校园周边治安、交通、食品卫生、矛盾纠纷等各类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进行排查检查，及时发现和排除隐患。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学校自身不能整治化解的，要及时报告上级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有关部门，并做好相关排查整治工作记录台账。（**牵头校领导：李福华；责任单位：保卫处**）

8.加强学生管理服务工作排查整治。健全管理制度，探索有效管理手段，依法落实教育管理措施。严禁在宿舍内使用大功率电器，严禁将管制刀具及其它危险品带入校园，严禁在校园内从事宗教及其它违法活动。全面梳理涉校涉师生的各类矛盾纠纷，建立师生利益诉求渠道和信息收集、处理平台，及时调处和化解涉校涉生矛盾纠纷隐患，加强涉校涉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强校园快递服务的规范与管理。（**牵头校领导：朱德顺、蔡雷、李福华；责任单位：学工处、信息学院、后勤服务集团、滨湖校区管理办、保卫处**）

三、时间步骤

本次专项行动从8月份开始，贯穿整个秋季学期，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和自查自纠阶段（9月3日前）

全面深入开展自查、检查工作。要认真检查人群密集的

重点场所、要害部位、关键环节，排查出的隐患、问题要列出清单，建立台账，制订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时限。对短时期内不能整改到位的要采取切实预防措施，严防安全事故发生。

（二）集中整治和重点督查阶段（9月上旬至11月）

成立安全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和专项整治行动督查组，坚持边检查边整改、以督查促整改，努力提高专项整治行动的实效。

组长：王磊、王建刚

副组长：谢阳群、朱德顺、李铁范、蔡雷、李福华

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向阳、韦法云、叶璋礼、朱庆仁、刘结平、李群、杨广君、吴本华、张茂林、陈忠、胡振东、秦永祥

（三）巩固深化和总结提高阶段（12月）

认真分析、及时解决安全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和专项整治行动中发现问题，及时总结报告专项行动情况，进一步建立完善相关制度措施，推动建立安全大检查常态化工作机制。

四、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切实落实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体系，

结合学校日常管理各岗位特点，明确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切实将学校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到每一个岗位、落实到每一个人。从现在开始到9月10日，要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发生重大突发事件或发现苗头性情况，要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上报学校。

2. 精心组织，有序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要加大安全大检查、深化“打非治违”和专项整治工作的宣传发动力度，教育引导广大师生进一步增强做好安全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要结合学校工作实际，认真制定工作方案，坚持全面检查和专项治理两手抓、两促进，有序、深入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3. 强化教育，上好开学安全第一课。要将安全教育纳入学生必修内容，结合新生军训、日常教育教学，专题安全教育活动等多种渠道，开展防火、防交通事故、防溺水、防人身侵害、防危化品伤害、防心理疾病、防诈骗、防食物中毒、防传染等各类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切实提高师生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

4. 健全制度，建立学校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建立健全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和矛盾纠纷隐患定期排查化解制度、学校安全工作形势定期研判制度、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重大情况通报预警制度等安全管理各项制度，形成长效

工作机制，将各类安全隐患风险排查预判在前，将安全和矛盾纠纷隐患化解在苗头阶段，防范在前。

附件：

1.2015 年教育系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自查表

2.2015 年全省教育系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统计表

3.安徽省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危险化学品）检查表

中共淮北师范大学委员会 淮北师范大学

2015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

2015 年教育系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自查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序号	自查项目	自查情况		备注
		是	否	
1	是否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教育厅关于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要求			
2	是否建立校园安全管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责任体系			
3	是否组织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			
4	是否制定安全隐患排查检查专项行动方案			
5	是否全面开展安全隐患自查检查，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			
6	是否建立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和挂牌督办制度			
7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是否建立台账记录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_____ 填报时间：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2

2015 年全省教育系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人：

填报时间：2015 年 月 日

校内安全隐患数													学校周边安全隐患数									
总数	已整改数	治安防控	消防	危化品及易燃易爆物品管理	校舍安全	特种设备	校园交通安全	食品安全	校车安全	卫生防疫	涉校涉生矛盾纠纷	其它	总数	已整改隐患数	道路交通	治安	校外个体餐饮卫生	建筑施工	无证车非法营运	环境污染	其它	
重大隐患情况																						

备注：附件 1 和 2 请有关单位于 9 月 3 日前通过 OA 发送给学校办公室李雷，联系电话：0561-3802652。

附件 3

安徽省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危险化学品）检查表

单位：_____（盖章）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结果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问题说明
1	学校法定代表人是学校实验室安全责任人；分管学校实验室安全的校领导是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员；其他校领导在分管工作范围内对实验室安全工作负有监督、检查、教育和管理职责；各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实验室安全责任人。				
2	学校设立或者明确负责日常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机构和专职管理人员，制定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各二级单位制定管理细则，明确实验室管理机构及管理人员；实验室制定管理制度，建立实验室安全管理机构与队伍。				
3	学校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或管理人）与各二级单位责任人，各二级单位责任人与各系所（室），各系所（室）与各科研实验项目负责人应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				
4	建立健全实验室化学危险物品购置管理规范，建立从请购、领用、使用、回收、销毁的全过程记录和控制制度。				
5	学校每季度至少进行一次实验室安全检查。校内各单位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实验室安全检查。检查有记录。				
6	物品台账与使用登记账、库存物资之间的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7	建立化学危险物品存储仓库，并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8	化学危险物品的出入库登记、领取、检查、清理等规范化管理。				
9	使用、存放化学危险物品的实验室建立化学危险物品使用台账，配备专业的防护装备，规范化学危险物品使用和处置程序。				
10	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存储有安全措施，实行“双人保管、双人收发、双人使用、双人运输、双把锁、双本帐”的“六双”管理制度。				
11	放射性同位素单独存放，不与易燃、易爆、腐蚀性物品一起存放。				
12	易燃气体气瓶与助燃气体气瓶不混合保存和放置。				
13	易燃气体及有毒气体气瓶安放在符合贮存条件的环境中，配备监测报警装置。				
14	各种压力气瓶竖直放置时，采取防止倾倒的措施。				
15	超过检验期的气瓶及时退库、送检。				
16	废弃的危险化学品由有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置。				

备注：请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于 9 月底前将附件 3（盖学校公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发送省教育厅科研处蒋正飞，邮箱：kyc@ahedu.gov.cn，电话：0551-62831845。

中共淮北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5 年 9 月 1 日